附件1

# 佛山市高明区“政银保”合作农业贷款项目

# 申请表（个体农户类）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请人填报事项 | 申请人名称 |  | 身份证号码 |  |
| 经营地址 |  | 户籍所在地 |  |
| 业务联系人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所属类型 | □种植户 | □养殖户 | □家庭农场经营 |  |
| 申请贷款金额 | 万元 | 贷款用途 |  |
| 贷款期限 |  | 是否购买了足额 个人（相应额度）人身意外险 |  |
| 需提供资料清单（请在对应的□里打“√”，资料须申请人签名）**（一）申请人资料：**1. 申请人及其配偶身份证复印件；□
2. 结婚证、户口本复印件；□
3. 承包合同或土地租赁合同等经营主体的证明材料；□
4. 申请人近六个月的银行流水；□
5. 从事食用农产品生产的家庭农场，需提供其上市产品在广东省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平台、广东省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管理平台的使用记录截图等佐证资料；

□1. 种植户需提供相关制度文件及投入品的购买（来源）记录、投入品使用记录、产品销售（流向）记录等；□
2. 水产养殖户需提供养殖日志记录及产品销售记录；□
3. 禽畜养殖户需提供办理的《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》；□
4. 其他要求提供的资料；□

**（二）优先办理项目需提供以下资料（如有）：** 1.佛山市职业农民证书；□2.已购买相应贷款额度人身意外险的保单等资料；□ |

编号:高政银保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 | 申请事项承诺1. 本人已熟知、充分理解并接受《佛山市高明区“政银保”合作农业贷款实施办法（2023年修订））》及其实施细则所规定的内容。
2. 本人在本申请表中所填报的内容和所附资料均真实、合法，符合国家有关规范、标准和规定，保证不会采用任何方式挪用、骗取资金；保证接受和配合银行及相关部门的检查、监管。如有不实之处，本人愿负相应法律责任，并承担由此造成的相关法律责任。

申请人（签字）： 日 期： 年 月 日 |
| 贷款银行填报事项 | 贷款金额 | 万元 | 贷款利率 | 年利率 %（当期LPR+ BP） |
| 贷款用途 |  |
| 贷款期限 |  | 保证保险/ 担保方式 |  |
| 贷款品种 | □一般生产流动资金借款 □其他 |
| 承保保险公司/担保公司 |  |
| 承保/担保费率 | % | 保险/担保费 | 万元 |
| 还款方式 | □一次性偿还 □分期偿还：分 期 |
| 需提供资料清单（请在对应的□里打“√”，资料须盖章确认）1. 申请人以及其配偶的征信报告；□
2. 贷款调查报告、贷款审核意见书；□
3. 由镇（街道）“政银保”办出具的推荐书原件两份；□
4. 由保险公司/融资担保机构出具的同意参（承）保通知书原件两份；□
5. 其他文件；□
 |
| 申请事项说明1. 我行已熟知、充分理解并接受《佛山市高明区“政银保”合作农业贷款实施办法（2023年修订））》及其实施细则所规定的内容，遵守与区“政银保”办公室的相关合作协议。
2. 我行已经严格审查核实借款申请及相关资料，已严格按照信贷发放要求对该贷款进行审核，经核实，该申请人符合我行贷款放款条件，经佛山市高明区“政银保”办公室确认，以及落实担保或保证保险后，我行将给予该申请人发放贷款 （万元），贷款期限 个月，并将尽快完成相关放款手续。

经办人： 联系电话： 银行：（盖章）日 期 ： 年 月 日 |

备注：本表一式三份，区“政银保”办公室、合作银行、合作保险公司各存留一份。